

证券代码：831856

证券简称：浩淼科技

公告编号：2023-130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措施实施结果暨触发终止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3年10月19日，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

一、 股份增持情况

为维护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制定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本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间为2023年10月20日至2024年1月19日。截至2023年11月28日，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票0股。

（一） 本次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增持计划实施前 持股数量（股）	增持计划实施前持 股比例（%）
倪军	持股5%以上股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董事长、总	16,809,100	19.30%

							情 况		
倪军	0	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0	0	否	16,809,100	19.30%
倪代 红	0	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0	0	否	11,399,172	13.09%
倪红 艳	0	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0	0	否	11,086,130	12.73%
倪海 燕	0	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0	0	否	10,760,200	12.35%
倪世 和	0	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0	0	否	4,400,000	5.05%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及终止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上述增持主体已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股票交易的有关规定。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